

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2-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9 人，董事周建军先生、陈亚军先生、疏义杰先生、韩冬先生、骆训杰先生、Richard Joseph Anthony Gorsuch 先生，独立董事武滨先生、李文明先生、胡志刚先生出席了会议。会议经过充分讨论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江苏德轩堂医药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血液制品专营公司事项的议案；

同意公司与江苏德轩堂医药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及南京锦康富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共同以现金方式出资 3,000 万元（人民币，下同）设立南京医药江苏德轩堂生物制品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），其中公司出资 1,530 万元，占南京医药江苏德轩堂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51%；江苏德轩堂医药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出资 1,050 万元，占南京医药江苏德轩堂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35%；南京锦康富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出资 420 万元，占南京医药江苏德轩堂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14%。

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 ls2020-023 之《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》）

特此公告

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 年 6 月 30 日